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1-041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转股简称：城地转股

转股代码：19159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相关事项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传闻简述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本公司”）近日关注到微博大V“叶飞私募冠军直说”在微博上公开发布信息称其下家恒泰证券资管经理管宣参与本公司市值管理。

二、相关事项的澄清说明

公司在了解到相关事项之后立即对上述报道所涉事项开展核实调查，为了避免对投资者造成误导，现就相关事项澄清如下：

1、经公司内部自查及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委托任何盘方购买公司股票，开展所谓“市值管理”，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未与恒泰证券资管经理管宣及微博大V“叶飞私募冠军直说”有过任何接触。

2、公司股东名册由公司证券办公室专人管理，并根据公司对股东名册的管理规定，在股东提供相关身份证明后，为公司股东提供股东名册查询服务，但截至目前未有股东至公司现场进行实际的登记查阅。

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曾向多家中介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等）提供过公司股东名册，主要用于召开股东大会及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所必须的尽职调查；除上述所列情形外，公司未对其他股东提供股东名册查询信息，或对外发送或出示股东名册相关文件。

三、其他说明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唯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对外信息应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从未参与任何市场操纵行为，公司及公司大股东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决不从事内幕交易，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操纵股票价格，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17日